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決算評估報告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電公司)113 年度淨發購電量 2,544.44 億度(含自發電量 1,720.95 億度、購電量 793.50 億度、轉直供電量 29.99 億度)扣減電池及儲能用電 40.66 億度後，全年供電量為 2,503.78 億度。113 年度決算營業收入 8,495.66 億元，減除營業成本 8,559.58 億元、營業費用 152.84 億元後，營業損失為 216.77 億元，加計營業外損失 175.48 億元及所得稅費用 0.02 億元後，本期淨損 392.27 億元，較預計淨損 1,634.76 億元減少損失 1,242.49 億元(減幅 76.00%)。相關問題謹評估如下：

四、「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受施工船舶到港後延、設施受損與氣候等因素影響，施工進度未如預期，允宜控管期程並積極執行，俾如期如質達成計畫目標

台電公司 113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預算數 279 億 9,928 萬 5 千元，執行結果，決算實現數 279 億 5,996 萬 7 千元，預算執行率 99.86%，惟施工進度未如預期，謹說明如下：

(一)計畫概述

台電公司配合政府能源政策，開發離岸風場發電，替代燃油或燃煤，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空氣污染，於彰化外海第 26 號潛力場址設置總裝置容量 294.5 千瓩之海上風力發電站，辦理期程 108 年 4 月至 114 年 12 月，總經費 573.24 億元。本計畫辦理期間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及颱風等影響，離岸風場建置所須船舶及人員須配合檢疫調度與防颱，無法施工，海域工程安裝進度嚴重落後，台電公司爰分別於 110 年 9 月及 112 年 10 月間辦理計畫修正，調整里程碑及分年進

度，投資總額及計畫期程均不變。

(二)本計畫受動工許可、施工船舶到港後延、設施受損與氣候因素，致實際施工進度落後 10.62 個百分點

依台電公司規劃，本計畫海域工程訂於 113 年 3 月動工，同年 5 月底完成第 1 部風機基樁安裝，9 月完成水下基礎安裝¹，預計 113 年底工程進度 81.39%，惟實際工程進度 70.77%，落後 10.62 個百分點。據該公司說明略以，動工前辦理緊急應變計畫申請，因相關程序未完備，遭主管機關海洋委員會多次要求補正²，直至 113 年 5 月始獲許可，致影響後續施工進度；另 113 年施工船延誤到港、主吊臂因強風受損及東北季風及颱風侵襲亦影響海事工程之進行。據台電公司說明略以，已針對重點工項增加海事工程支援施工船舶，並修復主吊臂，持續觀察合適天氣，俾於可工作日進行水下基礎安裝作業。

綜上，台電公司 113 年度辦理之「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係配合能源政策開發離岸風場發電以替代火力發電，減少碳排及空氣污染，惟因施工船舶延誤、及設施受損與氣候因素致計畫進度未如預期，允宜加強控管期程並積極執行，以如期如質達成計畫目標。

¹ 參據台電公司再生能源處 113 年 1 月專案計畫執行進度及預警管控會議紀錄。

² 依海洋污染防治法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從事油輸送、海域工程、海洋棄置或其他可能造成海洋污染之行為達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規模者，應先提出足以預防及處理海洋污染之緊急應變計畫及賠償污染損害之財務保證書或責任保險單，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後，始得為之。」台電公司依法應提出緊急應變計畫等相關文件向海洋委員會申請，並獲許可後始得進行後續工程。